

# 紅朝女皇自殺內幕

## 江青艷史外一章

● 劉昌博

### 裸睡被窺絕食抗議

自從一九六六年五月十六日起的「文革」十年間；江青在中共政治舞台上，翻雲覆雨，一手遮天，權傾當時，成為炙手可熱的「紅朝女皇」。

誰也料想不到，這位曾經叱咤風雲，為禍神州大陸，搞到生靈塗炭，千萬人頭落地的「女皇」；竟於一九九一年五月十四日自殺身死，結束了她傳奇的，艷情的、醜惡的一生。

關於江青自殺的新聞，是由中共的國家通訊機構——新華社發佈的。全文如左：

「新華社（一九九一年）六月四日電：本社記者獲悉：林彪、江青反革命集團案主犯江青，在保外就醫期間，於一九九一年五月十四日凌晨，在北京她的居住地自殺身亡。江青在一九八一年一月被最高人民法院特別法庭判處死刑，緩期二年執行，剝奪政治權利終身。一九八三年一月改判無期徒刑，一九八四年五月四日保外就醫。」

江青年七十七歲，她死後，大陸上凡是經由她指揮的紅衛兵批鬥的受害人，都咒罵她是中國史無前例的「白骨精」。

「白骨精」到底是什麼樣兒的妖精呢？依據民間的傳說：白骨精是一種專門吸食男人精血的女妖。她們的外貌妖艷而嫵媚，素性風騷而淫蕩，行為陰毒而殘忍，對男人具有致命的吸引力；凡是經不起誘惑而與其發生肉慾關係的男人，未有不精枯血盡，終至變成一具骷髏白骨。

那麼這位「白骨精」，中共黨中央兼國家主席毛澤東的第四位夫人江青，到底是怎麼自殺的？

經筆者多方查證，始揭穿了這個「內幕」；但，為了解她自殺的真相，得先從江青的鐵窗生活說起。

江青於一九八一年一月二十五日，被中共最高人民法院特別法庭判處，「死刑、緩期二年執行」。

宣判後，江青又被押關在北京近郊的秦城監獄，雖然門衛森嚴；但，關於她的獄中生活，還是從公安部有關人士、典獄人員及在

公安醫院服務的醫護人員口中傳出來的。

她是單獨關押，牢房大約二十平方米，玻璃窗是透光的，從外面可以看見她在裡面的一舉一動，但她在裡面看不見外面。初先，江青不知道獄窗玻璃的秘奧，晚上仍習慣不穿衣褲，裸着身子睡覺。她打從年輕時起，就認為裸體有助於人體生理的發展，沒有衣服的束縛，可使皮膚維持自然呼吸，有益於健康。

再方面因她具有強烈反叛意識的天性，心裡以為「走資派」的反動份子，可以白天在獄中限制她的行動自由，但在晚間卻不能限制她不穿衣的自由。她要在夢鄉裡恢復亞當和夏娃時代的生活，身無一物，無拘無束地裸睡於被窩裡，有着原始性的自由方式，使她內心仍有一絲「自由」的快慰。

夏天時，獄內悶熱，當然不需蓋被單；她以為裸睡既涼爽又舒適。後來她發覺窗外總有獄卒窺視，她憤怒連裸睡的自由也被剝奪，為此曾絕食三天。

### 沉醉詩畫妙哉四作

她在獄中的伙食還算可以；因為，毛澤東過去說過，對於高級幹部無論犯了什麼罪行，他們過去對黨總有不少貢獻，在生活上還是要給予照顧。故而，江青比照高級幹部，她的伙食比一般罪犯好多了；尤其在審判期間，伙食會更好一些。

自從江青晚上不敢裸睡後，情緒一度極不穩定，喜怒無常，有時捶桌摔椅，大發脾氣。典獄人員顧念她是毛主席夫人，考慮她已上了年紀，獄中沒有安排她參加勞動；因她素來喜歡打毛線；為怕她閒得無聊，容許她以織毛線衣打發日子。

另外，她喜歡看書報，在獄中她可以看人民日報、北京日報；她可以聽廣播，或去電視室裡看電視。最初，她在螢光幕上，每次看到華國鋒、鄧小平、葉劍英、李先念、汪東興等人的鏡頭出現，她就獨自用粗話謾罵；後來，她乾脆不看電視，不聽廣播。

她改看古書，容許她看各種古書，如「詞綜」、「李白與杜甫」、「楚辭」、「重訂唐詩別裁集」、「增廣詩韻全集」、「容齋詩話」等。後來，她忽然欣賞古畫，如「敦煌壁畫集」、「清明上河圖卷」等。

江青沉醉於古詩古畫後，性情變得安穩沉靜了，她向典獄人員要了紙筆，早晚不停的寫，似乎在寫「回憶錄」，有時寫了又撕，撕了又寫。有時隨興之所至，信手塗寫，她曾寫了幾句話，認為人生最理想的生活方式是「四作」：

所謂「四作」：是早起作詩、上午作畫、下午作愛、晚上裸睡作夢。

### 女兒女婿按時探監

關在監獄中，因她患有嚴重的老年性疾病，雖曾接受治療，依然時好時發；使她寫「回憶錄」的計劃中輟。但，仍斷斷續續的寫了不少，從不給人看，是她唯一堅持的秘密。

江青在獄中，每月按時來探監的人，是她唯一的直系親屬獨生女李訥；陪李訥探監的是李訥的第二任丈夫王景清。李訥和王景清每次去秦城探監，是坐公共汽車去的，一往一返，便是一整天。

江青見到女兒、女婿，還是滿高興的；她關心外面的政治發展情況；但是，李訥對她的詢問總是支吾其詞，儘量保留了很多，耿耿獨發她的感傷。何況，獄中的監視系統，使他們不敢暢言。

江青的腿腳有些不靈便，要扶住牆壁才能走路，氣色是不錯的。

常使探監的李訥、王景清感不愉快的，是江青情緒不穩定，容易焦躁發怒，無法控制她天生的急躁脾氣。有時爲了一兩句無關緊要的話，芝麻蒜皮小事，大發脾氣。

她初進監獄時，心中還存有一線「希望」，盼望她培育的紅衛兵團將，有一天能得勢，把現今推翻她的當權走資派打倒，迎接她出獄復仇，再做她未完的「女皇夢」。

時間一日復一日，一月復一月，一年又一年，到了一九九一年，屈指算來已十五個年頭了。她已經看不到「勝利」的希望。

雖說從一九八四年五月四日起，江青獲准保外就醫，其實跟在監獄內沒有區別，一點自由也不存在。加上疾病的折磨，出獄的「希望」更加渺茫了。

### 希望落空內心憤怒

一九八八年十二月，她保外就醫的第四年，也即是毛澤東誕辰的九十五週年，江青寫信給中共領導人鄧小平等，要求允許召集一個家庭聚會；好讓她和分別已久的家人，聚會在一起，話一話家常，追憶和毛澤東相處一起的往日情懷，其目的是想要中共當局不要忘了記她是毛澤東的未亡人身份。

可是，中共領導人鄧小平等，一致拒絕了她的要求，這使江青用心良苦的希望落空，失望極了。

於是，她一氣之下，把平日晚上失眠所服用的安眠藥，一口氣服食了五十多片，以自殺的方式來表示她內心的憤怒和誓死反抗的意念。幸而，被醫護人員及早發現，將她從鬼門關救了回來。

一九八九年三月，江青結束了五年的獄外就醫生活，又回到秦城監獄服刑；這時她的喉癌惡化，醫師們建議她去動手術，但她怕死在手術台上，堅予拒絕。此一時期，她因受喉癌影響，變得十分沉默，很少跟人講話，偶爾講一兩句話，也是語無倫次，答語是牛頭不對馬嘴說：

「你這是跟毛主席夫人講話的態度嗎？」或「這不是毛主席的革命路線！」有時冷峻地說：「毛主席除了我，不會喜歡別的女人；你們別在他面前賣弄風騷了！」

同年十一月初旬，中共的「上上級」得知江青喉癌嚴重，又不肯動手術，來日無多；於是再度准許她保外就醫。

這時，江青提出了條件，先提出要回到中海豐澤園的菊香書屋——毛澤東的故居療養，但爲中共高階層拒絕。她退步說，希望回到七十年代她發動「文革」的司令部——釣魚台賓館十四或十七樓療養，仍遭到拒絕。

江青的先後兩項要求，均未如願，當時她顯得異常激動，不時做出一種手勢，用右手朝脖子上一抹，表示她要自殺的念頭，可是這些重複的舉動，並未引起醫療及監護人員的注意。

## 後悔自己心腸太軟

中共中央辦公廳爲了便於監控，特在北京酒仙橋附近給她找到了一幢兩層樓的房子；當然有醫護及監控人員陪同照顧，負責她的起居及安全，除女兒李訥與女婿王景清，不准外人探訪。

在這幢小樓房裡，當然比在秦城監獄自在多了，房中有書報及電視。當書報上刊出或電視上播放出一些「革命樣板戲」，無論是「紅燈記」、「沙家濱」及「紅色娘子軍」；或者是「智取威虎山」、「白毛女」及「奇襲白虎團」。

她看後，神情激動，感慨良多，時而奪臂擊桌，時而伏案痛哭；往日在毛澤東庇護下叱咤風雲的女強人，而今成了墮下囚，心境怎能平靜得下來。

這時，醫護人員又勸她動手術，來緩和惡化的病情，但她還是拒絕，且用輕蔑的口吻說：「你們的手術刀跟僧子手的兇器一樣，不存好心；我就不相信你們敢網著我上手術台上宰割，我是一個無產階級革命勇士，寧願自殺，也不願被拿去像豬狗一般，分尸屠宰。」她的固執使醫護人員感到無奈，只好放棄給她動手術的念頭。

江青爲懷念對毛澤東的一段婚戀之情，特別在床頭櫃上放著一幀她和毛合照的相片，是一幀她和毛一起在中南海晨起散步的照片，她牽著毛的左手，臉上浮露出愉悅的笑容，併肩而行，這是令她回味的幸福而美好的時光。

可是，一切都隨風而逝，如今只留下追憶、悵惘、失落與感傷；世事多變，深宵不眠之夜，她常起床對著這幀照片，老淚縱橫，悽悲不已。

她當然不承認在「文革」期間所犯的過錯，對當權派整肅她的措施，感到強烈的不滿。

江青後悔在她當權時，心腸太軟，沒有把鄧小平、李先念、華國鋒等除掉；尤其汪東興她更深惡痛絕；因汪曾給毛澤東「拉皮條」，把張玉鳳帶進中南海做毛晚年的女秘書。

她爲懷念毛澤東，除了晚間常凝視她和毛合影的照片外；早上起來，都要背誦毛的詩詞或閱讀「毛澤東選集」。她要讓人們知道她才是毛一生中最高親密的愛人與戰友；如果，她犯有任何過錯的話，其過錯只是她在忠實執行毛的政策而已。

## 身體狀況愈來愈差

一九九一年三月十五日，她的身體狀況，愈來愈差，更加衰弱。她的女兒李訥來看她，向典獄人員說明她母親的病情惡化；於是，典獄人員特別把江青從酒仙橋住處送往公安醫院。在病歷表上，她堅持姓名登記爲「李潤青」，反對用江青；這明白表示她對毛澤東的一往情深，懷念不已。

清明節那天，江青要求女兒李訥帶一大卷白紙到公安醫院來；因爲，她要給毛澤東做一個花圈，藉資悼念。可見，江青生前雖有四個正式的丈夫，無數的性伴侶；但，她始終不忘懷的仍是毛澤東一人。

自住進公安醫院後，她自知來日無多，平反出獄又沒有希望，報仇的願望更是渺茫。於是，她抓緊時間，趕寫她的「回憶錄」，

冀盼能流傳後世。

五月十日那天，江青的情緒不安穩，甚至焦躁暴烈，當著醫護人員面前，先是點名大罵華國鋒與汪東興忘恩負義，還指責鄧小平、李先念、陳雲等過河拆橋。

她罵完後，隨即把她花了很多時間所寫的「回憶錄」草稿，全部撕碎，點火焚燒，這些異常的舉動，使醫護人員大吃一驚。十二日，江青的身體狀況更加惡化，醫院當局趕緊通知李訥來看她；但江青拒絕見她，使李訥很傷心。

### 傳奇人物掀風作浪

五月十三日，江青在一張白紙上潦草地寫了幾個字：「我永遠也忘不了，今天是歷史上值得紀念的一天。」她要求醫院當局送請人民日報刊出，當然沒人理會她。

原來，二十五年（一九六六年）的五月十三日，即是她領導的文化大革命開始的一天。那天中共中央政治局召開政治局會議，任命江青為「中央文革副組長」，從此她大權在握，逐漸爬上權力的極峯、呼風喚雨，足足在中共王朝煊赫了十年，幾乎成為紅色帝國的「女皇」。

所以，這一天，對她一生的際遇深具意義。

第二天——五月十四日凌晨三時許，江青趁值班醫護人員疏忽的空檔，她用一塊綠色手帕結成一個繩套，把它套在浴盆上方的鐵架上，然後再用枕頭和棉被墊在下面，以手扶住牆壁，躍身把她的脖子套掛在打緊結子的手帕上；然後用腳踢開墊在下面的枕頭和棉被，扶在牆壁的雙手一鬆，整個身子就懸吊起來了。

約莫凌晨三時三十分多的時刻，值班醫護人員到她病房巡查，發現江青懸吊於浴室內，嚇得目瞪口呆，幾乎昏倒。略為喘一口氣後，就趕緊通知其他醫護人員合力把江青的脖子從繩套中取下來，然後隨即抬出施行人工呼吸。

但是，為時已晚，人工呼吸沒有反應，才發現她早已香消玉殞，魂歸離恨天，含悲忍淚，以滿腹怨恨的心情，用上吊自殺來結束她七十七歲的生命。

江青已死了四年半了，在中國的歷史上，無論毀與譽，榮和辱，成或敗，她都佔有一定的地位。

雖然，她死後有人罵她是妖艷淫蕩，陰狠毒辣的「白骨精」；但，在生前卻有千萬人推崇她是「文革的旗手」；還有很多人要擁戴她當「紅朝女皇」。

無可質疑的，江青在中國歷史上，是僅次於唐朝武則天及清代慈禧太后的政壇「女強人」。

一位民初的鄉下村姑，沒有煊赫的家世，沒有受過良好的教育，僅憑自己妖艷的姿容、聰明的頭腦、機敏的手腕及豪放的作風；居然能在多彩多姿的影劇圈闖出名道，居然能在驚濤駭浪的政治舞台上叱咤風雲，真是一個異數。

蓋棺論定，毀也好、譽也罷，她的一生已像彩虹一般掠過時空。誰也無法否認，她是二十世紀的一個奇女子、野心家，會掀風作浪的傳奇人物。